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06 证券简称:统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38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备忘录》为双方基于现有的资源、优势而就未来合作意向达成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无强制约束力。后续相关合作事项的实施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协商,存在不确定性,且相关业务的实施过程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具体情况需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协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备忘录》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金额将视后续业务实施情况而定。

一、合作备忘录签署的基本情况

2026年9月10日,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统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一石化”)与新加坡油力特润滑油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力特”)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本备忘录”)。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加坡油力特润滑油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3月13日

注册/主要办公地址:14 TUAS DRIVE 2, Singapore 638647(新加坡大士工业区)

主营业务:石油润滑油生产调配(SSIC-MANUFACTURE OF PETROLEUM LUBRICATING OIL),生产乘用车机油、柴油机、工业油、齿轮油、船舶润滑油、金属加工液等产品,拥有自有润滑油调和厂,与全球超过40个国家、品牌包

United Oil,取得ISO体系、API等相关产品认证。

油力特,是一家根据新加坡法律和存续的公司,总部设立于新加坡,系东南亚地区领先的润滑油制造商之一,拥有自主运营的润滑油调配厂及设备精良先进的实验室,具备高度灵活的生产体系,业务覆盖全球40多个国家。PT PACIFIC LUBRITAMA INDONESIA 是一家根据印度尼西亚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为油力特在印度尼西亚合法设立的生产工厂。

(二)签订本备忘录的审议情况

本备忘录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及资产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合作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一)签订背景

基于本战略合作备忘录所述条款和条件,双方均有意在海外市场开展战略合作。油力特作为在东南亚国家的区域合作工厂,承接统一海外订单的生产,双方将共同在市场协同、技术交流、品牌共建、资源共享等方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实现双方在海外市场的共同发展。

(二)主要内容

1.指导性原则

1.1 互利合作:双方将共同寻求在海外市场的合作机会,以实现互利共赢。

1.2 合法合规:本战略合作备忘录中达成的所有合作活动均应符合中国及双方合作的海外市场所在国家/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四日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ST 龙元 公告编号:临 2026-06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因流动性紧张导致营业收入和订单同比下滑,但日常经营活动仍在正常开展,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基本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赖元家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考虑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业绩亏损及部分债务逾期风险

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85,549,048.39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59,697,506.96元。

公司2026年1-6月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4,877,356.82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53,607,105.03元。

同时,公司存在部分债务逾期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公司其他风险提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相关性的重大不确定性披露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3104号),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六)项“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5月6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等相

关公告。

(三)公司诉讼情况

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7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发生的诉讼事项累计涉案金额约81,667.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55%。其中,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事项金额为2,179.10万元,作为被告或第三人涉及的诉讼事项金额为79,487.9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四)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冻结

2026年7月15日,控股家族成员赖朝晖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108,567,090股被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10%。截至2026年7月15日,控股股东家族(赖朝晖、赖朝辉、赖峰望)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362,400,000股,占其当前所持股份比例的99.78%,占公司总股本的23.69%;控股家族(赖朝晖、赖朝辉、赖峰望)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含轮候冻结)668,196,033股,占其当前所持股份比例的181.23%,占公司总股本的43.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五)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浙02破申13号】《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书》,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法院裁定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即使进入重整程序,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

若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若后续公司存在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4日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ftepc600452@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1日发布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蔡彬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刘薇女士、副总经理张文智先生、独立董事刘伟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s),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 ftepc600452@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薇

电话:023-72280349

邮箱:ftepc600452@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5日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6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及其他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冯燕女士召集并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219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5,456.62万份,占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3.60%。会议符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设立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外的其他各项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5,456.62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选举雪雷先生、郭淑波先生、恩晓晖女士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5,456.62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雪雷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

任,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三)《关于授权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提请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

4.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公司股票进行变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资产投资于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

7.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变更登记;

9.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11.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权。

表决结果:同意15,456.62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苏豪时尚 公告编号:2026-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6年12月8日,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集团”)《关于筹划资产置换的告知函》,苏豪控股集团积极推进解决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经其初步筹划,拟与本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拟置入资产为苏豪控股集团持有的江苏苏中嘉利尚有限公司54.00%股权;拟置出资产为公司持有的江苏舜天化工仓储有限公司100.00%股权,锦泰期货有限公司2.27%股权。本次交易对方苏豪控股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之控股

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26-046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暨内部控制控股股东承诺履行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后续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6-002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03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10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16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23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27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6-029号《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资产置换的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组织有关各方对标的资产进行梳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二)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因市场变化、监管审核、交易双方未能协商一致等各种原因无法达成或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交易后,尚未完全解决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苏豪控股集团将根据实际情况积极稳妥进一步推进解决。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安佳矿业花秋二矿扩建项目获得批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编号:2026-04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安佳矿业花秋二矿扩建项目是否通过公司决策审议及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扩建批复》有效期至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若项目未在有效期内开工,需申请延期或重新核准。安佳矿业花秋二矿产能达至150万吨/年项目最终是否落地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情况概述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佳矿业)于近日取得了贵州省能源局《关于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花秋镇花秋二矿扩建项目(井工,150万吨/年)核准的批复》(黔能源规[2026]182号,以下简称:《扩建批复》)。安佳矿业获准在现有60万吨/年产能基础上,通过增加一个采区同时生产,花秋二矿产能达到150万吨/年规模。

二、《扩建批复》的主要内容

(一)同意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花秋镇花秋二矿扩建项目(井工,150万吨/年);项目代码:2609-520000-60-02-665378;项目建设单位: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地点:遵义市桐梓县花秋镇境内。

(二)项目建设规模为150万吨/年,不得私自小建、超能力组织生产。井矿采用斜井开拓方式,建设及开采设计方案以批复的设计为准。

(三)项目总投资为113856.1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34523.41万元,占总投资的30.38%,由项目建设单位(企业)自筹资金出资,资本金中其余79332.75万元由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四)核准建设的支持要件是2025年7月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关于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花秋镇花秋二矿资源储量核实及补充勘探报告通过评审的复函》,2021年7月桐梓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编号:黔G(2021)32591)。

(五)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花秋镇花秋二矿项目为扩建矿井,拟建规模150万吨/年。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铜陵中旭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最近3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波动较大,累计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形式。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活动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等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的敏感信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最近3个交易日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最近3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换手率达42.14%,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及监事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607 证券简称:冠城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6-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与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由董事会提议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9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下厝路5号冠城大通广场1号楼C座三层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或授权代表)人数:207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或授权代表)持股总数:489,138,98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或授权代表)持股比例:99.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由董事长林孝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9,032,134	99.97	1,776,127	0.36	382,000	0.0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000,388	88.00	1,770,127	9.22	382,000	1.7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伟、肖敏清

四、董事见证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